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经与会监事推举，会议由监事林海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林海先生为公司新一届监事会召集人的议案》

会议选举林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召集人，任期至第八届监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 票。

本次监事会会议召开前，3 名监事列席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公司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选举董事长等各项议案。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该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各项议案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成员在审议表决各项议案时履行了忠实、勤勉义务，监事会未发现董事会审议通过各项议案的程序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

简历:

林海: 男, 1976年2月29日出生, 中共党员, 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65450部队参谋、吉林市委组织部处长, 现任吉林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